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汇嘉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嘉食品产业园公司”）参与竞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二师国土资源局编号为 I-02-02 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竞买价格，并签订相关合同与文件。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8）。

汇嘉食品产业园公司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二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经过公开竞价以人民币 4415 万元取得上述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汇嘉食品产业园公司已于近日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二师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并将于后续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宗地总面积：130495 平方米；
- 2、宗地坐落：兵团乌鲁木齐工业园区；
- 3、土地用途：物流用地；
- 4、土地使用期限：50 年。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汇嘉食品产业园公司参与并竞得的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将用于建设新疆汇嘉食品产业园项目，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将会构建公司产、供、销一条龙的运营体系，是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有效途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公司将尽快完成项目投资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和项目立项等工作，具体投资方案将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